

北京理工大学党委组织部

党组函〔2019〕10号



2019年1月2月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 指导意见

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：

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，进一步提高学校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质量，学校党委组织部自2019年起将按月发布《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指导意见》，及时传达中央和上级有关精神，提高对党支部指导的针对性和有效性。因涉及寒假放假，现就党支部1月、2月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提出指导意见如下。

一、学习重点

一是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精神，深刻领会改革开放的伟大成就和重大意义。理论联系实际，结合党员个人工作成长经历，利用寒假返乡、出行等机会，回顾改革发展在身边的实例，进一步明确党员为实现“两个

一百年”奋斗目标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的重要意义。

二是全面学习掌握《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(试行)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内容,把党支部职责任务搞清楚,把合格党员标准搞清楚,推动《条例》落到实处、见到实效,全面提高新时代党支部建设质量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(一) 基层党委工作要求

1. 做好 2019 年党建工作规划。结合 2018 年党内统计,对基层党组织建设、发展党员工作及党员教育管理进行全面分析和总结,召开专题党委会议研讨党建工作,注重把教师党支部建设作为抓好人才队伍建设的基础性工作,把学生党支部建设落实到学生的全面发展、引领学风建设的具体实践当中;研究制定 2019 年发展党员计划。

2. 加强指导和督促检查。通过开展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,确保党支部书记在 2017 和 2018 年度至少进行一次现场述职,加强对党支部建设的分析研判。基层党组织班子成员要至少参加一次联系教工、学生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并点评,有针对性对党支部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。

(二) 党支部工作要求

1. 开展党支部年度总结和计划工作。

全面总结 2018 年党支部工作,支委会成员之间、支委会成员与党员之间、党员与党员之间开展谈心谈话征求意见

建议。召开支委会，研究制定2019年度“三会一课”计划，持续开展好“弘扬爱国奋斗精神、建功立业新时代”活动。

2. 召开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。按照学校统一部署，做到氛围庄重，会前认真学习，谈心谈话，听取意见；会上查摆问题，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，客观公正进行评议。要防止形式主义，不走过场，不说空话套话，不搞一团和气，坚持问题导向，抓好后续整改工作。

3. 抓实做好《党支部工作手册》记录工作。党支部基本情况必须真实准确，如有调整，应及时更新信息。填写记录要详实，活动（会议）名称、时间、地点、主持人、记录人、主题、应到人数、实到人数、缺席人员及原因、主要内容、形成的决议等必须填写完整。会议中有需要投票表决的，要写清同意人数、反对人数、弃权人数等。利用好“党员E先锋”调取数据、自动生成、套打后归入手册中。

党委组织部

2019年1月9日